

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低

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

为了鼓励投资者长期持有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泓德泓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约定，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工商银行”）协商一致，本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15年6月9日起，对本基金的管理费率进行调整，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根据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“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”及“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”的相关规定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、基金托管费率的，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基金合同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经本公司和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共同协商，将《基金合同》“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”的“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”的相关内容进行如下修改：

原表述为：

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.5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 = E \times 1.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
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

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,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假等,支付日期顺延。

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25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:

$$H=E \times 0.25 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
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,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,按月支付,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,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,支付日期顺延。

修改为:

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

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7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:

$$H=E \times 0.7 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

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,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,按月支付,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,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假等,支付日期顺延。

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15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:

$$H=E \times 0.15 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$

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

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，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，按月支付，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

上述基金管理费率的调整，自 2015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本基金本次对《基金合同》的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2、本基金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及摘要时对上述修改内容进行更新。

3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9-100-888

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：www.hongde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六月九日